

特 急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
辽宁银保监局
辽宁省财政厅文件
辽宁省发展改革委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沈银发〔2020〕92号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 辽宁银保监局 辽宁省财政厅
辽宁省发展改革委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
关于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力度的通知

现将《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力度的通知》(银发〔2020〕

123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各相关单位要加强协同配合,推动政策尽快落地见效。人民银行各中心支行、营业管理部负责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支持工具的具体操作,并做好会同各市银保监分局对获得政策支持的地方法人银行信用贷款投放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工作,确保普惠小微信用贷款占比明显提升,利率有所下降。

各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应及时向当地人民银行、银保监局提供受疫情影响较大、无法提供足够担保品而难以获得银行贷款的优质普惠小微企业名单(见附件2),人民银行要及时将名单向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推送,促进银企对接。推动各地研究制定相应的风险补偿措施。

二、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制定6月至年底前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投放计划和工作保障措施,并报当地人民银行和银保监分局备案。

三、人民银行各中心支行、营业管理部要发挥督促、指导和协调作用,及时收集和报送相关情况。

请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辽宁省各中心支行、营业管理部联合相关部门将本通知转发至辖内相关金融机构。

附件:1.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对中小微企业贷款实施阶段

性延期还本付息的通知

2. 企业名单模板



2020年6月4日

主 送：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辽宁省各中心支行、营业管理部，各市银保监分局，各市财政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大连市分行、辽宁省各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一级分行及直属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辽宁省分行、大连分行、辽宁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内部发送：办公室、货币信贷处、法律事务处、金融稳定处、调查统计处、征信管理处、会计财务处。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办公室

2020年6月23日印发

特 急

中国人民银行文件

银发〔2020〕123号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大小微企业 信用贷款支持力度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各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各副省级城市中心支行；各银保监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国家开发银行，各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决策部署，落实《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强化稳企业保就业支持政策，人民银行会同财政部使用 4000 亿元再贷款专用额度，通过创新货币政策工具按照一定比例购买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普惠小微信用贷款，促进银行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投放，支持更多小微企业获得免抵押担保的信用贷款支持。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购买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支持政策

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人民银行通过货币政策工具按季度购买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新发放的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为最新央行评级 1 级至 5 级的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村镇银行、农村信用社、民营银行。购买范围为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新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的 40%，贷款期限不少于 6 个月。

人民银行通过货币政策工具购买上述贷款后，委托放贷银行管理，购买部分的贷款利息由放贷银行收取，坏账损失也由放贷银行承担。购买上述贷款的资金，放贷银行应于购买之日起满一年时按原金额返还。

二、加大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投放力度

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增加对小微企业的信贷资源配置，优化风险评估机制，注重审核第一还款来源，减少对抵押担保的依赖，支持更多小微企业获得免抵押免担保的纯信用贷款支持，确保

2020年普惠小微信用贷款占比明显提高。

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金融科技手段，整合内外部信用信息，提高对小微企业信用风险评价和管控水平。要针对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和特点，丰富信用贷款产品体系，鼓励提升信用贷款中长期授信额度。要合理下放审批权限，提高小微企业信用贷款的发放效率。

获得支持的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制定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投放增长目标，将政策红利让利于小微企业，着力降低信用贷款发放利率。要建立2020年3月1日起的普惠小微信用贷款发放专项台账，及时报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和银保监会派出机构，并保证数据真实、准确、完整。要做好贷前审查和贷后管理，可要求企业提供稳岗承诺书；贷款期间，企业应当保持就业岗位基本稳定。要把握好信贷风险，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积聚。

三、强化协作，压实责任，狠抓落实

各级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银保监会派出机构和财政、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强化政策传导，狠抓贯彻落实，支持小微企业正常经营和就业稳定。通过开展信用贷款专项行动等多种形式，提高辖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服务能力。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会同银保监会派出机构做好辖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信用贷款投放情况监测评估，防范政策执行中的道德风险和金融风险，推动普惠小微信用贷款占比明显提升，确

保政策取得实效。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2020年6月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内部发送：办公厅，市场司，条法司，秘书局，货政司，稳定局，调统司，会计司。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

2020年6月1日印发

附件 成员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企业名单模板

序号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融资需求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22			
	地区 (市、 县/区)	企业名 称(标准 全称)	社会信 用代码	所属行 业(见备 注)	企业类 型(大 型/中 型/ 小 型/ 微 型)	是否 属 于 外 贸 经 营 者	企业 人 数 (人)	所属 重 点 领 域	纳税 人 登 记 状 态	纳税 等 级	政策 支 持 类 型 (优 先 保 障 类/ 重 点 保 障 类)	开 户 行 (全 称)	企业 联 系 人	企业 联 系 电 话 (办 公 电 话 和 手 机)	名 单 来 源 部 门	企业诉求类型 (新增贷款/贷 款展期/贷款续 贷/延期偿还贷 款/降低融资成 本/信用方式贷 款/正常发债融	需求金额 (万元)	融资期限 要求(月)	融资需求类型(贷款/发债/股权)			
是否需贷 款	贷款担保 方式(信 用/抵质 押/保证/ 抵质押+)	是否需发 债	是否需股 权																			
例	沈阳市 和平区	沈阳XX 汽车有 限公司	1234567 8901234 567A	制造业	大型	是	1000	专精特 新	正常	B	重点保 障类	招商银 行沈阳 分行中 山支行	张三	024- 12345678/ 139123456 78	辽宁省 工信厅	降低融资成本	50	36	是	保证	否	否
1																						
2																						
3																						
4																						
.....																						

指标说明:

1、所属行业(4): 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

2、企业类型(5): 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企业划型标准确定;

3、外贸经营者(6): 指依法完成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从事对外贸易经营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4、所属重点领域(8): 包括专精特新、粮食能源安全、供应链核心企业、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等,“专精特新”企业是指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纳入地方“专精特新”企业动态库的企业。供应链核心企业是指纳入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工作专班的龙头企业及其核心配套企业名单的企业。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是指批发和零售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农、林、牧、渔业。

5、政策支持类型(11): 优先保障类、重点保障类;

6、企业诉求类型(16): 新增贷款,贷款展期,贷款续贷,延期偿还贷款,降低融资成本,信用方式贷款,正常发债融资,低评级发债融资,符合条件上市融资;

7、贷款担保方式(20): 信用,抵质押,保证,抵质押+保证。